上上渝渝 本 任蛋縣縣諭 大清宣統元年二月初五日 西歷一千九百九年二月二十四號 加内盗知 湖 知張 月 學案縣 縣鳴南 初 增祺 領技奏 長 曾 74 Щ A 廣州 $\overline{\mathsf{H}}$ 甚 起 沙 H 廣 致緝 舉 知 度支 府 劾 知 四軍增祺請 副及支部 宗人府 捕殺 縣 府 增 捕知 員 務 亦梁 才 摺 Fri 七家女無 刊 加 1/1 玩 11] 訓 1 少原 於均 IE É 戊 紹英等前往 m 留省 旗 禮拜二 政 DESIGNATION OF 值 州 均 H 13 因 判魯 局 開 設 缺 旨 第 河 工等得東陵請 内 嘉 知 一千九百九十册 北 官 補 奬 縣 議 獅 罰 理 武 准 -1 罰 違 緣 不 補 所 F. 宮門抄 戊申官報目錄 定職◎ 農務總局試驗場成蹟表 定告六則△電報七則△新聞十二 交告六則△電報七則△新聞十二 廣東賭害摺 章用知 清期用 賞會 象 報 44 員 營制的金 0 訓典 缺 人縣 知 陸 不 倪 州 趙 延伯 育 擨 當 1,1 部 奏識覆 Ħ 摺 有 前 試 萬 宗與 朝 △又奏 續恩 玩在用 巧 海 假 視代知滑 西南 請 要理縣 十增五崇 務知 性 H 電話第五十二號 巡 天劉成廢 之保証制 日因 陳此 Hij 山 子 尙 試任 前 得 容 明 濬 用內 縣 例 召議 卸 通井平署 叙 見 判有南任 軍謝 1

議另隷好受 北 辦補州不被 理知知堪控 該縣州造 部續汪就 知曾文藤 欽光卽典 此瓚用史 均知陶 監屬縣 國才李熊 **福**县肇巧 政平律節 王庸候戒 鈴雞補烟檢 章資知諮 造縣 1 式

議道熊

軍 史趙炳 奏 條 西

皇酌干與出交兩史甚防覆派荒鱗奏 牧入臣翼所鉅活勘 員土奏為 宜尚誤時政豫 之近軍 處 高須戎補靡備 年部 宜統 機 充 不 西 注 輪 者 向 注 南 務 雖 將經奏鑒 來意各界開欽事各講省址辦此光 總省求陸開 墾欽 宜 並 或 或 或 表 数 或 於 深採軍 以 馬外確 失為 彼 重 中之關 利 器 今 該 未 御 可送臣 條為緩 馬以 有如鎮 整 可宜旨頓御馬國部撫

以 其 奏以何 養 宣仰山 竟原 統副坡 能 其 元 年 適 陽 正朝川 H 廷泉再 草行 其 核流宜全臣辦泉水局部 木核流 擇 宜兼 H 相 泰 應 土草資持 請 興牧 有 所 山方 道 坡無 飭 而顧 不不此匹 宣有虚 西有 馬疇 平而 不史视 [[陳] 陳 至 宜西周是 遠 所 多政上 到奉年 廣 衣 稱鄉

北 洋 官 報

VU te

夷

防 +

之士

男 22 書

弘

需

之靖 名

Jil 名

營或 H 兵

IF.

在 價 等

編

暫應

被

報 轉

或 車旅

谷 其

有 餘 TE

專

μį

悉仍

其

舊據

籌 鹽 照 案

餉

局

ii]

夫

Ŧi.

名 哨

每

<u>#</u> 駐.

夫 ii te

白

每 兵 TIX. 有

給

夫 夫

銀 不 每

D. 夫 給

利

11 兵 歷

邊

Z

巡

防

新

章 113 有

局

其 價

長

白

儿 部

+

名

舊 此

報

准

銷

遵

改

官

長

nC.

書 夫

鼓

號 百 省

H

護 長

火 Ti

形

不

ī

係

年

kr.

H

每 全

明

名

+

X.

名

以

III

発

Jil

10

捞 些 符 統 初 訓 减 原 差 管 領 准 左 分別 定 核 少 奏 遵 九營 花 支 所 保 制 新 覆 各 帶 H 添 右 給 名 各 需 成 衛 路 第 遵 章 以 改 易 W 後 經 III 軍 現 改 **》** 月 地 官 歸 需 餉 營 ti 重 經 分 編 防 潭 全 刨 原 駐 有 遵 飭 用 杏 係 不 誉 幅 律 鹽 照 軍 為 守 作 為 ĮЩ 照 潭 敷 帽 事 制 巡 防 W. 游 靖 前 為 後 部 辦 源 淵 則 Ti. 分 官 防 字 遠 游 Ti 路 六 J 布 鍋 在 兵 理 擊 数目 零 隊 後 等 為 案 陛 脚 擊 副 2 新 Ħ 伏 等 制 飾 湯 聲 為 1/2 茶 £ 等 $\frac{k!k!}{k!}$ 些 Z 賞 X 餉 重 П 該 軰 援 汰 嗣 師 查 較 肖 項 添 支 些 無 為 軍 弱 111 Z 以 m 募 以 核 人 發該 係 兵 [1] 係 1 分 副 毎 留 省 各 部 卽 意 夫 為 就 原 路 定 程 戎 昭 年 略 th 車 巡防 例 144 常用 未 域 路 议 有 玥 政 内 谷 於 律 巡 行 谷 按 THE 形 有 車 É 浪 步 品 均 弘 邊 遵 重 光 統 挑 防 於 音 兵 隊 於 名 防 防 撥 月 緒 湿 25 们 明 (3) 党 領 前 沙 以 改 務 雖 尙 制 作 制 Im 餉 斪 車 緒 為 + 苦 現 117 另 原 Ti 屬 全 m 寥 編 重 共 要之 是以 係 逎 3/1/ 差 所 擬 有 些 稍 营 年十一 轉 需 餉 7 成 隨 後 冬 改 防 官 時 巡 冬 25 鹽 常 th 重 地 惟 弁 JU 心 温 十六 布 兵 抽 防 年 tr. 制 支 Ŧi. 酌 电 餉 調 路 礙 月 發 月 作 tri 斷 夫 井; 復 賞 數 章 大 緣 月 飾 其 初 营 左. 難 11: 分 均 别 經 靖 作 重 每 再 ıŀ. 酌 初 1 1 第 做 爲 步 飭 字 H 路 Ŧi. IJ 議 項 -皆 不 將 靖 均 4 前 巡 营 省 應 核 百 Н 軍 字 防 鎭 部 Ш 限 靖字二 各 編 右 减 挑 前 重 誉 攝 既 文 仍 成 作 中 軍 岩 兩 好 一營爲 it 編定 照 营 JU 前 員 奏 爲 前 115 重 前 名 舟 舊 原 各 左 護 不 於 計 章 核 車 成 改 仍 路 右 原 巡 係 4 光 為 防 姐 防 之 軍 支 駐 Tr. 有 臣 官 重 軍 便 階 惟 3/1/ 緒 給 守 原 重 副 Z 有 捎 III 隊 Ŧī. 轉 所 車 防 本 館 防 作 中 餉 爾 省 暫 杳 各 年 無 挑 定 뺼 3/1/ 需 13 為 六 副 準 尚明 遠 防 不 豳 照 右 几 府 選 事 軍 易 統 月 則 每 軍 額 與 如

第一千九百九十册

洋 報 第 防 偷 学 緣 理 台 恭 招 H 陳

敕 奏 立 前 案 來 and and and 除 招 咨 部 統 外 所 有 月 先 後 7 H 改 編 巡 部 知 道 欽 曲 此 伏

VL JI 纳 趙 爾 毕 奏 練 兵 期 泊 截 留 練 餉 摺

国 恭 摺 仰 加 變 事 P. 杳 前 准 陸 重 部

恁 兵 期 泊 30 餉 維 報 請 截 留 練 餉 U 修 Fi 備 m 古

練 情 恃 練 Щ 陸 建 -協 形 不 兵 展 拟 業 锸 限 11 份 才 經 # 旋 編 为 省 極 准 鎭 缺 屋 月 摺 哉 陸 數 為 陳 入 注 按 鎭 泰 重 T. 明 部 省 到 意 II. 額 部 無 萬 明 流 議 分 再 文 須 有 知 域 覆 MIC 隨 督 緰 1 仍 VL 奇 几 E 思 令 刨 官 毎 項 11 維 奏 伏 年 游 依 省 無 請 害 杳 供 111 加 服 應 將 姚 屬 陸 京 以 編 練 不 無 F 重 協 部 從 餘 部 赔 在 싋 臣 猓 挹 原 款 期 擾 案 限 協 注 定 以 邊 杏 據 2 編 用 伏 年. JII 藩 款 練 者 茶 省 年 編 175 ri] 各 玥 未 幅 查 歸 H 在 靖 帽 网 重 稱 案 餘 僅 非 渁 鎚 Jil 省 萬 III 内 成 有 省 應 本 供 重 刨 111 本 協 矢 毎 用 河 杳 代 鎖 年 尙 省 岩 险 照 未 本 jil 薪 不 攝 辦 省 有 表 餉 及 外 不 理 籌 足 197 時 則 行 U 解 定 政 屛 大 旨 曹 建 被 練 法 兵 然 鎭 用 心 版 JU 7 經 刨 老 至 銷 陲 前 使 銄 萌 為 不 無 一生 銀 部 前 渦 故 邊 H 督 大 奴 h 廣 捎 准 H 滇 車 7 爾豐 萬 14 餘 遇 到 黔 行 練 萬 111 表 亦 有 W 祇 兵 其 改 能 移 支 撥 内 撥 添 絀 何 於

九 供年北 兵 合 洋 萬 車 泊 仰 財 W 請 則 Ħ 狠 力 鈚 截 祇 III 統 萬 兩 元 此 年 思 統 所 俯 11: 念 於 銀 111 彼 力 玾 省 刨 +-谷 練 財 歉 萬 解 政 於 网 III 木 按 11 撥 此 留 難 理 年 應 陳 練 亦 之兵 兵 自 III 省 然 無 庶 要 無 欠 練 除 兵 足 異 依 將 H 用 者 限 部 到 觀 俟 伙 部 成 Jil 論 協 省 圳 有 初 前 將 势 奏 備 111 欽 來 湯 省 1 此 本 有 無 刨 則 松 的 應 1 兵 款 難 練 Jil 再 外 兵 緩 並 練 行 額 陳 今 If 准 量 明 則 將 昭 先 照 解 HI 外 項 111 坳 應 鎭 所 求 H 龥 渦 以

> 銀 所

事 開 中 訓 陳 賭 示 爲 慶 謹 害 壮 花 奏 大 官 統 年. 旨 嚴 禁 以 維 八 新 H 政 m 挽 涟 旨 風 陸 恭 車

4 臣 恭 皇

摺

仰

MIT

聖

/羊 官 報 潘

山

n

局

各

庫 重

較

弊 罪

湾 名

3

銀

11

1

萬

11 亦

25 天

稲 1

小

周

遠

11

Hi

存 义 脳

復

不

小

移 商 法

Di

承

俾

知

庶

計

政

除

省

2

Z

T

12

H

H

沂

存

按

餉

+

111

售 必

176

永

利

1 如

繳 答

飾

1

〈持當

今部 六

議 餘

清 萬 瑣

理

財 票 朝

政

須

逐

款

杳 Til

核

[1] 15

否飭 护 項

F

部

臣遴

得

力 in in

n 如 15

目 此 11

至| 4

图

調

杳

节 所

弊 尚

This

騰

出

款

項

挹 海 庶 經 m 懲辦 者自 理 論 注 等亦 出 擄 置 使 輕 萬 树 無 X 萬 明 何 得 入 在 從 X 廣 無忌 貧民 律 政 種 勒 以 珊 FI 11: 東 體 H 雖 年 14 殿 度 遽 必 種 贖 切 頒 禁絕 政 洋 徐 能 獨 嚴 炒 父兄 也 明 1 布 踹 支 責 禁 11 煙 鉅 准 水 痛 絀 充 持 nv 雞 玖 師 收 1 1 除 不 頓 11 不 於 且民情 然每 堪 失 西 長 械 不 產 或 国 疆 枚 Dol 之案 H 九 各 何 稲 翕 11 利 以 許 票 年 州 年. 吏 果 責 開 國 勢 神門 數 縣 所 然 例 查 難 赌 毎 舗 [1] 承 各 歲 2 收 歐 者 票 谷 用 臣 施 T. 禁 偷 逞 應 房 以 省 基 或 洲 風 萬 何 軸 為 是 票 其 公 英 奸 有 捐 以 51 俗 知 地 籌款 義 之壞 干 明 以以 演 5 商 鋪 配 示 國 東 有 為 捐 外 起 华 鼓 尚 徵 海 必 化 莫 源 在 沙 所 稍 有 ij 重 道 外 是 源 F. 圖 此 知 4 依 雅 庶 hi 不 斯 爲 SH. 衙 船 就 111 È +: 自 片 感 4 果 捐 博 地 nv 居 花 好 承 1 衙 無 减 於野蠻 營 1j Z 牙在 Ħ 以 此 元 不 ii 士猶 分 1 成 心 及 2 廣 禁 害 深 4 為 東 赌 者 屠捐 鴉 1/2 或 財 在 民除 美 U 所慮 辨 哉 111 朝 欲 H 應 開 開 浩 收 形成 11 國 破 酒 地 計 者浴 古 案 捐 方 H 11 也 赌 如 新 設是為淵 之事 設 場 煙 戲 繁 聚 至 駢 V. 11 天 之 階 法 禁 呂 於 首 不 項 震 籌 原 律 商 TO. F 膏 路 研 有 彩 US 品 措 种 不 Illy 唐 鉅 T 捐 福 未 N/s 明 票 Z 東 納 經 花 魚 行 徒 新 11 有 爲 條 承 之士 治 於 J. 11 歲 稅 更兴 此 不 A 元 Hi 泽 不 飅 西加 收 各 准 乜 A. 紬 山 IIII 辦 躍 574 圳 種 行 崩 Im 省 间 果 虚 種 渴 短 申献 甜 庇 能 國 AHE. 現 將 名 業 **於** 論 敦 博 從嚴 謀 1 昌 禁 在 者 H H 徘 2 协 其 飭 從 絕 璟 就 萬 偷 惩 111 不 内 重 114 席 茶 1/1 球 1.1 如 圳 虚 11 MA 黔 東 拿 香 [1] 切 分 督 肥 國 計 經 獲 港 因 辦 並 知 H 年 於 動 照 萬 高 前 費 賭 1 人

第 千九百 九十 册

日本ののであるというという いいから おけいれている

政 將 切苛 細 雜 捐 並 行 豁 則 趣 利 除 弊 舉 MA 得臣籍 隷 粤東 見 聞 較 確 謹 恭 摺 具 陳 伏乞

聖

鑒

H

楊 據 運 ri| ijΥ 擬 請 將 長 羅 私 1 務 收 ni 浦 自 行 أما 理 舒 何 渞 炳 益 德 裕 遵 照文 等 請 北

A

頓 裁 派 請 撤 應 周 札 請 設 曲 前 省 委 將 法 各 補 事 可 組 整 杏 詳 據 用 É 頓 准 何 長 行 改 道 蘆 情 緝 為 顷 張 會 前 火火 私 準 來 均 辨 總 ri 理 伏 經 在 查 陸 案自 局 緝 務 緬 帩 私 當 升 開 長 督 [1] 局 經 The second 銷 周 选 至 今 4 前 EÚ 私 升 亩. μį 批 逾 原 TÍ 係 駁 PU 係 本 在 家 載 光 II] 头 M 專 據 記 沂 責 復 南 台 + 無 屢 引 袁 據 各 11] 年 設 各 商 准 春 卸 晉日 照 旣 納 和 派 其禀 據 嗣 源 通 該 等 大 以 其禀 該 高 納 該 局 局 提 徒 以 該 調 局 該 糜 Ŧ 守 辦 局 鈩 辦 款 理 維 於 潘 毫 理 無 事 渦 無 效禀 無 成 班 立 效 裨 並 渞 請 等 擬 員 nn.

令 各 私 管 力 岸 者 公河 緣 Ŧ 由 道 暢 分 局 别 是 銷 11/1 事 駐 似 撤 務 否 有 归 换 收 不 能 以 歸 河 兼 據 事 準 玾 合 辨 商 責 ply 人 曲 成 請 河 mi 本 慧 面 発 [i] 台 各 Ħ 帶 查 ini 商 行 核 私 訓 藉 俯 督 爲 局 П 銷 無 至 督 批 該 飭 效 官 Ĥ 局 到 示 以 該 公司 祇 眞 道 遵 資 辦 經 如 4九 等 何 理 蒙 於長 手 道 並 俯 所 將 炳 整會 允 有 高 原 是 情 削 有 請 蘆 形 辦 各 村 維. 均 兼 分 不 私 甚 ptj 局 總 契丸 委 何 河 悉 員 道 局 組 應 45 私 护 請 務 道 勇 A 銷 遵 擬 派 辦 請 爲 事 等 實 收 準 務 嚴 為 歸 行 道 公 考

局

不

得

兼 便 成 至 該 1/4 其 河 局 報 此 緝 札 何 私 道 炳 些 銷 會 辦 宜 兼 以 JU 熟 河 縋 手. 仰 私 督 札 銷 委 務 該 道 + 消 遵 維 照 瀋 此 應 改 批 等 爲 大 連 EI 緝 並 私 行 會 行 並

駐

到 專

> 本 局 辦 有 花

督

部

堂

據

此

除

批

據

詳

已悉

准

如

所

擬

將

1

蘆

耀

私

局

事

務

收

歸

渖

署

由

n

自

行

元

局

飭

-yJ

直

便

私 維

道

n. 會 局

經 非 年

道 明

刨 河

場

復

將

陳

列

館

倂

所

兼

敎 品 品 製造 所 所 於 光 緒 VL. 年 六 F 至 八 月 收 支 及 成 品 數 館 H 文 並

管業將 + 自 年 六 A VU 歸 年. 饼 月 職 起 局 陳 Ŧī. 別 月 底 接 辦 ıĿ. 收 至 支 年 製 Ti 浩 月 成 品 造 所 庫 存 逻 料 YII] 北

復 利 釐 成 銀 + 品 核 依 儿 除 資 撫 數 相 洋 Ħ. 元 Ti. 屬 符 百 萬 角 促 據 Ŧī. 百 元 咨 據 角 料 自 Ŧi. Ŧi. 理 所 百 售 官 呈 詳 + ĮЦ 合 鱼 陸 合 有 領 出 分 分 諮 釐 草式 助 條 Ŧi. 續 照 教 Ŧi. 試 洋 九 元 4 報 議 爲 文 項 錄 育 JL ル 几 辨 百 元 實 釐 在 局 品品 元 煩 册 # 毫 角 六 新 分 理 Im = 存 杏 製造 六 收 實 難 密 情 摺 摺 角 實 六 費 合 庫 元 谷 行 又 各 有 H/ 辦 存 且 九 申 角 銀 洋 存 慮 除 處 此 文 所 餘 前 洋 属 地 属 不 分 JU 前 角 利銀 各 詳 整 得 各 使 通 自 + Ŧī. 成 兀 屆 斟 應 属 有 飭 項 請 釐 九 ħ 品 經 成 酌 盡 調 選 設 章 7 JU 洋 屆 角 m 初 元 憲台察 之義 創 舉 絲 變通 查 PU 几 曾 釐 年六月 絲 襄 慮 及 據 自 請 百 經 原 開 几 廣 務 辦 被 治 憲 教 ny 内 報 領 利 除 ifii 無 未 政 核 育 除 釐 角 出 行 꽱 講 銷 開 品 三元 初 周 舉 淵 批 起 不 項 製造 敷銀 於 册 第一千九百九十 選 豆 權 所 杏 主 示 經 俾 舉 有 是 官 館 八 Ŧi. 開 存 連 祇 費 Ŧi. 發 計 1 月 所 角 洋 實 初 X 報 銀 物 遵 各 七 選 Im 項 所 底 管 成 洋 存 月 示 多 屬調 停 釐 品 不 為 ıŀ. 理 統 毫 Ŧi. 底 和 退 速 三百 節 ıŀ. 初 收 員 室 共 未 洋 九 萬 行 惠 查 選 選舉 支 趙 毫一 合 PU 竣 PU tit: 共 册 選舉人 舉及 之意 注 經 + 各 洋 物 百 洋 昨 貼 費 絲 作 重 琳 JU 品 九 於是 被 備 於 等 今將 井 萬 合 T 百 月 補 R 名 罪 外 製 循 元 Ŧī. 洋 几 JU 修 猶 宜 民 發 表 出 餘 成 九 Ξ T 六 元二 百 + 售 之 各 式 權 未 先 成 in in 角 造 利 角 九 Ŧ 管 調 十元 知選 屬 元 心 泉 品 册 百 六 抵 装 角八分六 辦 Ħ 勸 查 庫 開 釐 箱 白 į. 補 舉之重 學 須 m 項 存 摺 九毫 又擴 角 不 包 十五元三 二十三元三角 所 角三 臨 知 有 皮 八 首 生料及已造 教 調 沈經 七 六絲 時 選 在 外 紙 釐八毫 分 萬 請 要 查 現 不 育 舉 詳 張 九 敬 曾 F 實 本 費 角二 實 續 有 須 高 国 銀 前 不 存 管 使 停 銀 洋 絲 洋 收 百

北

本

兩

銀

調

11:

台 遼 再 EII 資等 屬 亦 有 m 冬 111 紛 同 張 非 筝 員 爲 附 朔 選 解 亦 資 有 雖 煩 Λ ٨ 调 處 變 平 伙 按 時 律 限 K 釋 名 事 分 取 文 油 疏 读 官 於 照 並 少 磁 Im titt 不 移 歸 札 遠 或 Iffi 雖 各 疑 兼 民 不 圳 年 義 間 辨 以 H 將 速 知 距 散 在 屬 催 派 H 内 Fit 旣 並 T 處 初 义 不 畢 摧 核 數 理 ш. hif 將 不 H: 成 副 宗 殺 义 選 律 處 有 催 111 行 rfn 不 辨 発 俾 消 淮 後 各 111 蓉 辦 無 行 授 省 公 瓶 切 略 使 諸 近 係 伙 成 治 票 統 不 理 念 2 情 亦 舉 電 速 之 图 迅速 開 情 費 及 本 本 亩 不 玾 勢 數 隷 辦 爲 致 擔 告 在 各 形 右 詢 胩 占 H 衛 初 Œ 均 白 围盂 電 電 延 當 移 累 官 全 珀 Im 為 初 覆 韵 從 此 里 無 緩 規 H 城 穦 + 倍 孝: 督 各 пy 未 亦 此 此 選 來 屬 俾 見 袑 及 方 濕 則 守 便 MI 籌 應 治 縣 應 件 発 验 投 苴 叉 時 往 藏 全 賴 淮 和 辦 或 調 者 豫 大 管 複 惟 辦 達 更 局 有 此 規 木 -律 籌 作 查 模 課 定 難 若 各 數 非 颁 并 時 骐 居 紬 属 監 音 之 屬 舉 遵 安 摘 H 無 雠 X Im 久 選 行 無 在 照 善 錄 時 其 督 分 米 風 徧 地 亦 1,1 妣 事 以 意 定 查 通 誤 派 間 Ż 宵 稣 血 觀 扣 不 消 計 章 晉 各 辦 杳 官 飭 於 催 漆 炊 辛 H 行 湿 殊 爲 從 省 皆 首 簿 附 辦 得 於 省 有 班 數 阳日 屬 時 全 此 隷 是 代 穦 1/1 辦 會 昌 各 開 H 礙 民 境 駐 舉 選 Ħ 應 庶 故 慰 極 格 風 油 Lie 初 1 各 催 所 2 Sti + 無 惟 前 カ 期 風 境 行 加 初 選 们 歸 屬 概 籌 官 處 式 督 此 辦 選 胍 複 屬 此 太 廳 縣 化 於 矣 捐 選 情 員 計· 有 [1:7 前 彻 H 選 少往 章 原 明 售 以 綏 形 九 1 冬 此 以 選 助 珂 韶 读 程 JI: 00 文 歸 附 11 1-謀 Im 盛 鉅 題 1 1 此 情 恩 旗 諒 歸 + 來 玥 派 勃 所 近 内 六 愈 官 辦 之 皙 疑 員 份 無 沒 谷 A H 選 種 照 E 沭 前 細 道 府 廳 間 義 屬 Ifri 2 -ilî 昌 難 献 V. H 忧 正 之 僻 各 統 為 IF. 各 卦 Ĥ 擬 講 開 亦 於 理 願 守 Mi 行 在 難 安 各 屋 舊 後 定 定 習 从 在 碩 分 北 件 調 图 應 期 所 把 唱 便 選 催 午 種 Im 節 方 者 矣 蠭 含 10 得 自 辦 查 義 往 限 全 H 種 占 清 徐 據 得 H 務 來 各 D Illi 有 11 於 慣 附 地 闿 覆 果 牛 不 在 地 强 ni 大 Im 居 面 以 關 h 辦 1 近 分 新 當 於 習 2 和 大 刨 强 選 惟 應 曹 念 榔 各 金 請 府 答 刨 選 自 辦 恩 光安 初 刷 娘 冶 郁

(A) 文 告 錄 要 (A) 院外相應答呈爲此咨呈貴館謹

請

杳

照

施

行

須

至

答呈者

農• 形 辦 譤 辦 商· 中 理此批 理 部:黑 部• 眼 至 同 請 示 寫 提案 立 職 日本華僑 分 商 一層應毋 撥 周 情願 永 年 鄧冰如禀 銷 庸 等禀 案自 議 此 應 批 批禀悉該 如 批 真恶該 禀 天津總商 照准 職商 仰 商 刨 會 等 所 轉 禀 所 控 飭 請 陳 該 批禀悉 岗 伯 商 房 華 等 地 吞 遵 梁 抵 款 照 逢 還 抗 中 欠 III 斷 111 直 款 各 此 控 案 節 楊 批 當 據 學 情 圃 卽 咨 咨 乔 行 署 行 担 直 出 隸 赈 使 總 H 案既 督 木 據 酌 耐

台批 意批示 .非 勸。盡學。徇 示 橋縣襲 所.情公.也 錄)體操 要〇 該生 慶 傳 永 應即 習所 定 霖詳奉發公砝 河道 畢業 安 心 詳 候 生 委員 派 蘇 平 接 勿 士逵禀爲 署 得 銀 徒尚 兩 北 辨 岸 意 徇 協 理 備 情 平 氣 糶 動 舞 各 弊 現 缺 軸 用 爭 由 完竣 舍不 辯 批 íγ 干 公請 H 如 戾 詳 批據詳 予 咎 分 杳 安 **客理** 辦 等情 E 悉 仍 仰 查 批賑 取 各 材 局 任 杳 取 45 照 用 H 飭 期 開 知 局 自 揭 有 權 咨 此

堂 有 此 定權 姜 但 清 玉 欲 清控 職 限 既 啟 者查 任 不 不 來 訴 11 1: 教 學堂 所 紛 之已 申 員 更 訴 也 章 不 端 出 自 吾 程 教員 平 苛 津 可 範 暫 罰 鼬 置 銅 學 Ц 韋 最 外 人 擔 勿 論 矣 議 早 任 花 惟 名 教授 為 教 譽 事 員 赴 素 具 勸 項 員 有 學. 其堂 惜 所 高 μį 申 也 尙 内 茲 資 理 影 教 特 格 守 F 通 為 則 範 行 生徒 告 75 圍 政 各 冬 HI 初 堂 表 H 堂 無 U 卒 以 踰 1 後 竟 來 北 1: 如 與 未 沂 Z 工人 有 見 見 各 教 有 報 與 款籌 昌 交 姜 載 涉 玉 議 預 其 清 4 教 來 會 非 所

北洋官報

起

見

用

特

函

佈

維

管

援

拒

駁

卽

遇

切文

亦

不

擅

寫

承

項

名

Ħ

所

#

弗一千九百九十册

九

課中 茲將 堂 不 列於 為 後須 不 事 至 照 試 陳 錄 徐各 4 均 於 照樂 初 定 H 寫 願 證 初 孫益 H 衉 任隨

淸 苑齊俊班 炳 傑 立 南 中 學 或 榮姓 名開 示 祟 所 有 德 此 李蔭 次 報 桐榜 名 諸 張 派 4: 務 肇計此 於 梧開吹 本 月 冠贏取 初 榮 辨 H 早 程灝 焕 北 九 點 段 彬張 W. 鐘 族 考 清 試 訪 或 文 徐紹填 屆 捐 期 成 務 來 春錢 家田選 堂 毌 樹 得 延 培 悞 魏 此 小

官 载 昨 札 委候

附

Ħ

補

道

觀

祭

颈

威

帮

督

南

程

各

局

事

宜

路 利 Æ 權 [11] 與 美 透訪 香 人 ili 爭 員 消 勝 息現 聲 云 在檀 H 香 願 為 山 所 太 平 訂 禁止 洋 外 X 之 國 在 檀 然 决 香 無 Ш 領 侵 海 奪 他 揃 魚之 或 利 權 律 交美 Ħ. 外 議 人 院 在 核 檀 議 駐 香 Ш 英 與 H 本 使 加

雷 法 總 統 法 利 爾 氏 見 唐 欽 使

柏 電 電 如 此 歐 據 洲 列 政 强 府 君 京 偕 訪 現 須 其 擬 首 員 預 妃 先 報告 備 擬 承 於 認 反 現 對 旭 布 在 塞 六 國 1: 非亞 月 自 皇 卦 立 函 之辦 英京 Z 松 列 法 强 聞 遊 答 塞 稱 内 拜 俄 閣 英 國 皇 各 以 大 與 干 臣 英 禮 均 训 爵辛 接 職 布 加! 利 親王 此 事 宵 於 歐 洲 大 局

有

碍

電 南 布 加 非 利 亞 尼 瑞拉 國福 爾丹 立 或 前 此說恐不 7.德親王 總 統 喀 現在 斯羅 確 俄 氏 現入 京 陪 (徳聯 觀 俄 邦 或 德 威 拉 理 斯敦 米 Æ 、醫院就 大 公爵 殡 殴

葬

典

禮

待

聞

或 均承認布 政國自 聞

治飭. 購•政 用• 日憲。 本法•治 書. 籍• 會 法 四種 認編 憲 館 法 咨 零 行 考各 書省 並 飭 請 將 飾政 下治 所 官 有報 司局 道印 局成 所 IJ 及 本 各統 州計 縣釋 應例 共日 本 鼺 閱憲 若法 干說 阳 希書 核

本

政

Z

備 判。 Z 章.取 程 注 部 湖 堂 北 憲前 巡 警道 曾 金 訂 定各省 峙 生 觀 察 審 以警務公所自 判 廳 官 制 茲 聞 奉 部 切 凯 詳 7 細 後 章 分科 程 仍 辦 須 事以 續 訂 專 IJ. 青 期 完善 成 近 因 rfn 經經 符 費 V. 支 憲 絀

務 冗 示 公所 撑 尤 節 復 刻 倂 不 少特 札 科

加• 爾•阜 助•務

飭 禀

遵

照辦 督

理

矣

准

院

酌

留

總

務

衛

4

iil

法

行

政

M

科

其

餘

會

計

文牘

教

科

律

歸

倂

總

務

兼

增. 價.

泰

學

款

極

支

XIII

現

經

該縣

具呈

欽

帥

請

將

境

內

所

產

鹽

額

毎

石

加

收

銅

元

枚

請• 派•補 學。馬 女•助 界。利 開.亞 範•款 提• 學•如 職•女 堂·此學· 員.學 會•校 教•辦 畢 員•法 業 於 4: 表 省 曹 間 女 女 無 1: 師 花 熙貞 範 大 損 學 堂 試 ൬ 充 英 壁 該堂 文地 款 μŢ 教員 理 資挹 格 提 致 注 當 學 手 司 Ţ. 由 各 當 欽 科 帥 尤如 交 均 鹽 所 缺 請 務 B 教授 局 云 議 覆 現 准 該堂 其 照 其 辦 呈 以 提 裨 學 公 ī 益 ŀ. 云 美 國

元• ĮЦ 開 特 别 大 會 公 iii 江. 議 寗 舉凡 教 育 總 入 會 會 者 暨 均 元 於 蜜 此 啉 次 縣 納 學 曾 金 例 元 歸 W. IF 助 月 經 推舉 費 ΪĒ 並 於開 副 會 會 長 後 及 舉 幹 代 事 各 表 員 職 員茲已於 赴 蘇接 Z 月

銀•政

吉林• 裕 發 旅 費 良 玥 鈔 U. 现. Ŧi. 將 次 金 以 出. 發行 為 限 通 革 省 蘇 者 TI 玑 以 面 銀 瑞 私 近 方 illy 計 H 伯 論 花 深 發覺 形 前 缺 據 有 乏蓋 裕 蘇 提 誠 三成充 官 商 H 錢 民 省 局 復 申 賞 有 萌 餘 稱 故 沒 種 案 智 收 泰 H 奸 Ž 憲 前 商 諭續 官 民 私 將現銀 政 Z 製 度 改 支 外 良 W 司 連 元 使特 以圖 Ŧi. 漁利 發嚴 元 十元龍 **令**今後旅 現 在 該省 鷹各 新 客 大 吏

易 通 官 飭 識 别 各 報 花 屬 地 杂文 方 號 官 碼 較 為 明 明 白 細 精 示 諭 緞 仍 面 暗 照 藏 第一千九百九十册 會 水 商 EII 會 T. 遵 蘇 照 裕 並 蘇 聲 官 明 錢 局 裕 蘇局 字樣 茲當 爲力圖推

北

洋

舊 百

票

最 元

萬

現

在

將

次

竣

陸

續

分

批繳

局

H

文呈

請

印

章

由

局

委員

加

蓋圖

記以

杜

偽

票式

與從前 深

製 民

換用 混其

在即

恐

商

未 有

12 照

廣起

見商民

知

應請

裕

局

换

改

良

新

票

從前

律

憑

1.

兌

現

洋

票

ŀ

刊

明

稅

理·抑 當 刨 札 行 政.查 局•核 [i] 開·所 各 辦·請 道 爲 鄂 及 改 督 良 關 陳 新 於 筱 票 財 帥 通 政 前 用 各 未 推 度支 廣 耙 會 部 見 咨 應 籌 開 准 辦 各 照 省 辦 玥 昨 在 特 均 札 應 府 以 7 7 刨 清 轉 飭 理 彻 所 政 屬 局 以 體 為 簿 各 昭 切 項 官 款 項 H 不 總 得 滙 挑

紐 請 將

理

全

省

財

政

局 有

附

設

於該

局

内 局

11/1 所

以

藩 同

司

為

督 茲

辦 由

泰 मि

批 消

准 局

開 所

辦

矣 可

各

會

詳

鸦

U

善

後

局

為

通

省

树

政

各•民

硃• 議• 省·圖 設. 去 縣 煙·摺 省. 年 界 版• 內 •有 籍•事 成 H 膏 效• [t] 局・ 共有 店 蘇 樞 垣 戶 府 數 Ħ Ŧ 玥 大 及 挺 九 前 編 百 逐 年 會 杳 零六 H 禁 戶 пi 閉 煙 外 煙 戶 膏 涿 為 至 笢 銷 館 今 冬底 年 數 U 政 與 來 農 應 宵 F 黑 Τ. 行 存 年 籍 商 籌 Ti 春 備 中 陸 H 間 À 垣 陸 Ŧi. 相 理 + 提 灣 藩 政 北 戒 + Ŧi. 郵 較 除 年 戶 們 知 老 ų. 閉 戒 花 部 督 歇 煙 衆 議 徐 者 茲 商 菊 千 ** 制 辦 有 禁 法 奏 百 煙 以 請 + Ŧi. 中 公 期 各 所 施 DL 調 添 行 緣 杏 沙 Ti. 1 版 元 年. 籍 吳 冬 數 同 間 以 1 邑 本 重

11/4 煙 毎 H H 萬 八 Ŧī. 千 T. 六 Ħ. 百 百 九 干 + Ξ 兩 名 至 冬底 至 冬 間 僅 僅 銷 剩 Ŧ T. ÚЦ Ĥ 百 VU + MA Jt. 名 較 H 大 吸 約 煙 已 人 戒 數 以 去 毎 萬 Á 零 H + 吸 Ti 戶 白 錢 銷 計 臺 H H 年

Ť 業

調 查 料 T 省 便 員 效 道 紙 杳 過 料 湖 鄂 北 督 禀 陳 請 從 小 削 給 謹 杏 昭 照 皖 间 撫 卦 1 略 省 謂 官 度 支 城 部 涇 縣 造 紙 響 廠 致 所 杏 派 紙 朴 料 安 徽 應 請 江 轉 蘇 等省 飭 該 屬 調 俟 杏 該 紙 調 料 查 之 調 員 쥐 杳 境 員 戴 為 沂

隼 即中大艘資 將有小分 無輪駛 外船寗 航 台業 飭股艘

II

埋

箵

本

存

分分杭 候駛 儿 分電屬浙 台開標 札 箭温 辦增 杭杭航中 温四業 等據 府 情職 處 及 罄 蘇當商 道 園奉樓 等中景 釐 省 水 事批 局 屬 可據請 行 迴 惟 該 局與職 迅各商 速項等銀 確稅擬四 切釐就十 查有乍萬 明無浦 窒地 實碍方乍 資試浦 覆本辦地 能 否順購 並備航置 由足業 農四公 商萬購

種本日 中 名 H 或 稱 草漏 本種燕麥 條 北 之一助云 或 棉 種 仝 大 仝 月初三日 之佳種 原種 種 各作物支銷 小 春熟各作 也 大缺點今 洋 麥 標 彈 屢 日以期多受温度棉 官 連 力 年栽 年本場栽 地 物栽培及管理表 弱 報 緇 表 仝 畝 培 維 彙 首 其光澤 粗 |隷農務總局 培美 不合 飭 編 深耕 整 新齊 棉預 紡紗 之佳 種 仝 平 地 賈 畦 一破自 防此弊畫分甲乙 雕 之用欲期 試驗 繊 能增多收穫量茲將本年收穫栽培各成 維之 場成蹟 肥灰 一 三 〇 〇 原 淡水選 選 圞 箕 合用 水選 柔朝洵為 仝 仝 料肥 選 種 表 非混 調 州北直棉 以美 播 區甲區 去 查 年 種 或 九 類 期 比 月 業之冠所慮 旬 1尋常種 度原 種 T. 播 棉 艺 條 仝 仝 種 時 者 陸 卓 棉 法 地 播 蹟 種 蒴 棉 二八八〇 逐 7 不 不 中灌耕溉 管 能 中灌 III 價 耕溉 列 理 H 二五次 二四次 二四 法 表 Z 次 以 iiii 收 有 總 爲 六〇九〇 比 穫 北尋常種 備 研 於 計 較 考 小

	5 s	, 6											
中國	名 稱		燕		大		小	名稱		燕		大	
中國種蕎麥	目標	一秋熟各	麥	仝	麥	仝	麥	目標	一各作物	麥	仝	麥	소
〇、 献 四	地畝	秋熟各作物栽培及收穫表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二 十 日	仝	五月十八日	收穫期	各作物收穫表	仝	소	三五.	소
箕選	選種		き適 女 於 畜畏	소	適於製麥酒	適於製面包	適於製條面	用途		○ <u>∓</u>	仝	○五六○	소
六月中旬	播種期		五 五 〇	七,100	五.	八.00	七六八〇	· 斗 量粒 數		소	仝	人業 二〇、 一〇、	소
中耕除草二次	管播 理法 及		五五二	七八〇〇	六四〇		二八〇〇	合 實 價		仝	仝	000	소
八月中旬	收穫期		- 0 0,	仝	八〇、	· 仝	<u> </u>	斤 秫 數		仝	仝	八、	七、
七六八〇	收穫量		<u>^</u>	仝	0人00	소	_; -; -;	合 稈 價		仝	순	二八八〇	三五 三五 三五
五七六〇	合價		六五二〇	八六〇〇	七〇四〇	<u>H</u> ,	四,	總計		五七一〇	仝	五七四〇	五七三〇

戊 申 官 報 總

目

浦 路 臣 褟 防 並 政 杳 局

司

iř

委查

定

44 遵

文廟柏樹估價

甚微

准

作

罷

查

文

崩 H 准 期 飭 n 道 領 杳 到 照 文 頒

准 傳 部 抄 蜜 夏 副 都 統 奏請 嚴 禁 電 局 代 報 並

署樂亭縣 明定 知 縣 一來 片札 濟 飭 勳 電 if. 設 遵 自治 照文 厚 社 擬 籌 款 項

南 軍 第 初 九 Н 鎭 詳 定 選 補 官 k 章 程 文

督憲 [I] 金窩 准 煤 T 礦 酉 部 案札 商 V 飭 陳 礦 國 政 楨 調 擬 查 辦 局 宛 查 平 覆 縣 文 暑 齊家

北 洋 電 禀 擬 將 馬 廠 至 小 站 官 綫 兼 收 商 報 請 示

開 州朱牧 形文 篞文 佑 保 県 開 辦 農 務 研 究 會 暨舉定 一會員 各情

憲 通 札 初 司 九 道 H 轉 飭 各 屬 實 行 禁煙辦 法 文

曲周縣裕 案文 司 蘆商 令 昌 交豫省 県 初 級 鐵 小 學堂改定 路 鹽捐籌議辦 章程 及多 法請 設 核 私 咨 塾

准 初 T + 商部各商 H 人禀辦煤礦請飭查 核 札 飭

> Ш 縣王 准 令光 委 員

> > 禀郵

同

差

14

4

挾

制

供

4

徇

情

迴

文

查 辦

道 爽 詳 殿 阜 掌 畢 業 學 生 請

H

津海

關

州

牧

師

禀杏園

營被

竊

電

杆

綫

現 予

在 獎

遵

飭 文

差

札

Ш

東

巡

一警道 潘 H 新 請 撫 院 1 行 註 册 通辨 簡 章 法 文

一隷農務總 数 局 會 詳 꽳 m 間 訂 府 各 農 場 會 會 員 應遵 事 部 行 知 章 潘 辦 理 可 派文

直 直

隷

東

撫吳 銅 准 元 度 入境文 支 H 部 咨 銅 元 行

杳

准

修請 核 飭 順 覆 天 形文 信 # 利 府 陽 等 局 咨 禀 縣 據 併勘辦 勘 開 誦 明 州 辦 寗 教 詳 邑應辦 育分會章 札 里 飭 該 泗 等 局 程 遵 L 村 代 文照 運

文 河

堤

撫

估

提

款情

五十五

戊 傅 申 令 澂 官 源 禀 報 簿 飭 總 查 勘 目. 縣 境農 田

水

利

情

形

文

文

州 繪 牧 縣 申 PU 擬 H 設議 事 會 籌 辦 公所 請 示 遵

通高 深 縣 降 令 思 督 急 쏤 戴 農 馬遇 務 分 會 **《等禀通** 章 程 文 文 州

加 鮎 极 溝 第 三局 原 Ŧi. H 為 消 局 洩 董 連 Ŧi. Ш 水 宜 頂 誦 宜 炎 塞 狠 查

> 核 準

督 徳 飭 奉天 各 村 楊 該 准 督撫 州 礦 農 縣 政 T 安為 咨 調 商 二二鎮退 杏 部 照 局 咨 料 核 職 伍給 文 辦 商 禀辦 文 假 H 宛 兵 平 分送 縣 静樂坡 原籍 煤 事 札 礦

薊 井 黃 形 牧 文 行 簡 禀 道 飭 杳 勘 境 內農 H 水 利 暨 勸 諭 開

廣 霸 州 周 牧 登 偁 11:00 禀 開 戒 煙 辦 所 塾 辦 徒 理 學 堂 成 文 效 醫 開 辦 4: 痘 局 H

JU

商

務 文

局

商

4

裁

41

所

著

有

成

效

請

咨

部

立

情

形

開 督 州 憲 查 照文 楊 文 牧 准 佑 稅 保 六 務 禀 H 大 整頓巡 臣 咨 增 松 源 紙廠 遵 飭 先從 徵 稅 開 辦 辦 法 傳 札 習 飭 所入 關 道

> 涧 南 手 官 値 報 文 F

> > F.

遵

飭

改

良

各

種

公

膻

程

定

擬

iJ

章

程

核

-1: H

楊 郵 傳 部 咨 信 陽 州 全

保

定

綫

桿

移

沂

鐵

路

請

玉 1,1 飭 文 縣李 渦 令 地 學 方 官 桌 照 戒 料 保 煙 局 護 開 札 辩 飭 各 H 期 屬 暨 遵 照 文 流

簡

縣 王 令 達創

北

初

等

小

學堂

詳

請

立

准 陝無 + 杏 H 陜 省 擬 籌 款創 設 電 話

委員

赴

津

查 河 縣 形 令鉞 札 飭 電 遵 報 局 飭 查 知 照 勘 縣 文 境 士

学

並

無

宜

種

稻

田

又 移 海 津 知 天 4 石 令之 津 會 縣 移 九 璞禀 清 局 知 H 粤 杳 天 私 律 飭 慧 售 縣 清 查 遵 廟 三攷農田 議 產 查 派 請 隱 輪 立 HE 水利 案 d 廟 行 文 產 安 請 形 東 備 追

曲

文

外生食 起色消 補化 出謂 現也 頭後 天儕也各切云

症

131

去延

非連

乃而服

自服亦藝疾

後間時

自士積 出大滯

近藥換老 -店 律均瘡 有疥切 費或 穑 首山中

向林滿 瘴 韋氣肝 廉 十大不 凡和

牛發

屈痢

亦之

採感血

可後先

罇補足

銀均後 -宜天

第五婦官

每來湿

大腍衝

八角女

號

馬價者

冒竭

下虚

俾重病用

章得原若圖積

登醫四余滯

丸键试

IIII

IIII

故死鮮

矣有

榮則誌載有所年以

安數而起載

谷

治出皇幸瓶紅種

婦相告沾後補散症

何

曹未,

壽牛肢聊靈診

宇紅康爲驗治

愈第

全 置 號 綢 開 緞 設 洋 價 北 1: 貨 京 劃 顧 前 繡 門 不 粧 外 山谷 鮮 花 1 1 魚 素 外 П H 紬 天 商 粧 縀 津 賜 各 估 顧 何 移 衣 干 抖 街 是 蓬 1 1 哈 学 H Pi 路 厚. 北 呢 Ш 東 濟 廣 南 瑞 什 府院 貨織 林 祥 14 元記 級綫 路 北 具 貨 各 處 臽

破 銄 行 裝 料 開 身 器 龙 物 珐 天 料 Phi. 津 定 奇 織 14 茲 美

> 何 1-

玩 餘

器

H

用 連

雑 各

貨 種

俱 · .

全 貨

年

自

級

便 入

各 色 蓎 7 氈 百 如 崇家 官 商 ЛI 號 光 顧

天 界 値 紗 文房 津 格 布 外 法 兀 租 從 用 細 廉 武 旋 繡 彩 行 化 不 携 洋 屏 能 行 帶 風 備 銷 載 額 件

告白

以各指願凡東立查 奉該之在各自且本 聞處處外股交未公

支屆埠東股開司

付

利處天

取期原有之市定 息照交願次售章目 銀付股在日水 特免處京截並月 此致取城至無會外 廣不息取光紅 告能者息緒利 再接聽者三可月 所洽惟不十結付 有現此論四現利 股定埠當年蒙原 票京股初年 業城東係底直年 於自或在所謀終 年正願本有督結 前月改公應短賬

天分十赴司得按赢 定 京 津寄六彼交八照餘 北 東 北各日埠股釐秦紅 馬交起取或官案利 股外息在利籌諸 路處埠者外提撥待 尚自須埠前官核

唐漢上張有二預交付款算 山口海家未月先股給保現 大永北口經初一均茲息在 街寗市下換一個可特以創 路巷後堡取日月到與昭始 南上馬大者起到東天大工 首路新請請原安津信程 胡興店股各埠門銀業正 同盛內東股掛外號已在 持東號天商如開 昇棧 收攜聲津定數辦 首內 飾 條帶明銀代撥股 店 迅息以號付到東

對

渦

速單便照官爰會 往分知付利將尚 換別會其辦各未 附到所有法股成

灰洋新啓 告廣司公限有



刊所分設之考年名啓 華信處在紅驗購啓者 洋用銷天磚拉到新本 廣不藉津花力外洋公 告待廣海磚結洋灰司 贅招大洋力最有係

光述徠道灰俱新限承 顧所如英瓦高式公受 諸有蒙租水出機司唐 界溝外器禀山 請公訂先管洋全奉洋

得向司購農矸之副 待本各交公子貨去北公 風公種貨司土且臘洋司 司磚無對等機業升創 千索瓦不過項器已督設 閱等從並無加開憲新 百價件速於論大機袁廠 九值尺至北甍出所

一寸價京零灰出咨饼

法紳均理製疊案理 另商設處造次上改

東派 切重原烟交足之准舊 亦量貨台易敷灰農有 諸會利 君議謹 可式高上均主據工 接樣久海可顧西商 本於座擇 治及爲漢本購洋部 公是没於 司日海 也大 口公用化註 謹未大月 概中等司尚學册充 啟刻消十 用外埠總有師立辦

英六 惠租日

本公

盼總至公

處點

有行

務鐘區

祈舉第

股股次

理

為司

午啟

ni]

玥

集

書即 館 務 商 津 史蓝 要旨 0 洋 論 市 預 知 通 JU 官 有則 Ý. Mi 角网 論 或 別 四一角元 元一 報 債 或 議 過 論 復 去事 地 要定價十二 船計 治 書 學 學 受益 角元 質配 學教科 五一 角元 制 比較 元册 比 治 法 知知諮 或 政 學 財 治 五一 五九 元一 角元 或 V. 政 通 嚴 分角 學 憲 矣 論 論 議 元一 復 元一 理 制 那特 五三 論 4-分角 角元 尚 角七 五二 第 角四 學 或 角元 程表 有 法 千九百九十册 憲 莪 諮 制 學 Ti = 治 自 論 分角 經 元行 角四 角册 學館 **沿北人人** 治 研 局 濟 角八 角八 究 政 茂 通 有則 說 位文 書 論 竹 經 P4 = 釜 角三 WX. 角元 論 講 九二 必讀 之九重 憲 論 分角 辭 有則 角一 角四 政 義 品分行 政 一二元卅 1111 諮 法 論 紙布 無 二定角價 議 五十 面面五七 理 五四分角 元四 得 H 册

論 或

五七

分角

五二分角

或

或

力 理

比

二元五角

論

角六 有則 治

民

法

規

自 會

論

洲

分須須 知知 决政 焉法理員 所須重 出知 立非 法憲研 種精 神臨 奉京 財 時 大師 科 第必 濟天 南津 講 義 五每 知章 悄 角册 重成 要地 慶邵 H 長漢沙口 本 法 冶 制

角角

法

規

解

0

憲 法

角三

規細

政

九

告白

H

也

Ti.inf

卷

帙 明

春

間赴 者查 東三 直 省 東各處貧民每年 一帶充作 小工人

京

係舍車 數衆多祗 徒步 以 本局 火 車 ·票價稍昂 格外體 恤 减 冬 法

收票價 正月二十五 歷經 辦理 H 在 在案茲訂 天津 軍 粮 城 於

> 各 兩

報價

交銀

者除額定銷數照舊收銀九錢外額外分購者統照本

埠 州

售例 縣

奉

蕒 塘沽各車 另印專票交 民府瀋陽毎 並飭 不 准 站 由 人 賣票至營 額 八收車脚 外需 該站 長公司 索 洋三 口 惟 政 此 項 售 元 新

路

鐵

局 買票搭車之 准夾帶客 商 人 希 必 圖 須 帶 小 取 實 包行 巧該 係 小 李

並 一等毎 沿 件本 途 随時 启 祇 屆 訪 許 時 查 派 隨 如 員 杳 在 各該 有冒 混 站

廣

٨

本局售報價

本 埠 H

政 種 分 學 售 合 購每 價 報 官報按 + 月 H 收 洋 H 册 _ 毎月 册每月三十册收價銀六角零購者每册洋 圓 角 册 收價 洋

六角

零購者每册

角

銀

本 局告白 刊 例

七

Ħ

三釐五

十五

日三釐

登錄 以 登 一號字加半倍 F 月二釐五 商 均 H 者每字 按 標 刻工 VU 「號字起 另議 収 洋 4 年二釐 一號字加 碼 Ŧi. 加寬行 釐 \equiv 一倍 長年一 日 數照所佔面 ĮΨ 釐 釐五

積

計

算

照 急

治 告

章究罰

曲

地

方 事

官 輕

懲

遵

特 則

此 送

廣告

或半路

輾轉

售票情

則

花舊東洋竹材傢俱屏 正月 花風 九日至 Ł 年 一月十八 天津 紀 H 念 日間 本 租界旭街 少 算

電 話 澤洋 一百五十號

八

扣